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农业部953号公告—8.4—2007

转基因植物及其产品环境安全检测

抗虫水稻

第4部分：生物多样性影响

Evaluation of environmental impact of genetically modified
plants and its derived products

Insect-resistant rice

Part 4: Impacts on biodiversity

2007-12-18发布

2008-03-01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发布

前　　言

本标准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农业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农业部科技发展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彭于发、刘信、张永军、谢家建、厉建萌、傅强、叶恭银。

转基因植物及其产品环境安全检测 抗虫水稻 第 4 部分:生物多样性影响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转基因抗虫水稻对生物多样性影响的检测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转基因抗虫水稻对家蚕、柞蚕及稻田主要害虫、优势天敌、节肢动物群落结构及主要水稻病害影响的检测。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4404.1 粮食作物种子 禾谷类

农业部 953 号公告—8.1—2007 转基因植物及其产品环境安全检测 抗虫水稻 第 1 部分:抗虫性

GB/T 15794.4 稻飞虱测报调查规范

3 要求

3.1 试验材料

转基因抗虫水稻品种(系)和对应的非转基因水稻品种(系)。

3.2 其他要求

按照农业部 953 号公告—8.1—2007 中“4 要求”执行。

4 试验方法

4.1 试验设计

小区采用随机区组设计,小区面积不小于 150 m²,4 次重复,小区间设有 1.0 m 宽隔离带,处理包括:

转基因抗虫水稻品种(系)适时喷施化学农药防治非靶标害虫;

转基因抗虫水稻品种(系)不喷施任何化学农药;

对应的非转基因水稻品种(系)统一喷施化学农药;

对应的非转基因水稻品种(系)不喷施化学农药。

4.2 播种

水稻材料按当地单季水稻播种(或按水稻品种特性确定),25~30 d 秧龄(或按水稻品种推荐秧龄)时单本移栽,按当地常规栽插密度或供试品种推荐密度进行栽插。

4.3 调查和记录

4.3.1 对稻田节肢动物群落结构的影响

4.3.1.1 调查方法